

文学「黄渤海」的书写路径

《黄渤海记》读后

□刘艳



《黄渤海记》，王月鹏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10月

著有《海上书》《渔灯》《烟台传》等十余部作品的烟台籍作家王月鹏，怀着对大海、对烟台、对生活在海边的人们的深挚的关切之情，再度推出散文集《黄渤海记》。在2024年的金秋十月，该书由作家出版社以图文并茂的版式、装帧设计呈现在读者面前。

这部散文集，采撷起遗落在海里、海边的那些有关鱼儿、渔船、打渔人的逸闻典故；在对海边人生活劳作的日常、海边地理风物民俗（像《过龙兵》《赶小海》《鱼皮鼓》等）等的一点一滴的撷取当中，将黄渤海海边的人们往昔与今朝的日常生活、地理物事、人情风俗等的变迁，悉数收入娓娓道来的散文篇章里。

古时，从这片地域走出去、在异地他方做官或者有着突出的文学造诣的本地名人（见于《一钱太守》《一代诗宗》等篇），他们的逸闻史事，也像“金针”一般被缝嵌进了这本散文集里，让这本散文集占主体部分的现实性书写增加了一缕绵延不绝的古韵古意，更加呈现出当地的历史文化传统与人文文脉绵延不绝的悠悠渊薮。在各路散文家皆在作多向度探索的当下散文书写的格局中，《黄渤海记》为彰显地域文化特色的散文写作，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范本。

《黄渤海记》在新时代文学散文话语构建与探索层面，还显示出作家具备一种创作上的主观自觉，可以明晰地感受到作家在孜孜以求，作一种中国式自然文学探索与构建的努力。总的来说，《黄渤海记》在文学“黄渤海”的书写路径、散文的文学地理学意义的彰显，以及中国式自然文学的话语构建等方面，都作了很多卓有成效的探索。《黄渤海记》是一部由作家王月鹏倾注了自己对当地的深挚情怀，字字句句皆流露出“崇真尚情”写作旨归的散文佳作。也可以说，作家王月鹏以自己的散文写作，不经意间为山东、为烟台、为黄渤海海边的人们，提供了一张最好的文学名片、文化名片。新时代文学地域文化特色的散文写作的意义，或许就在于此。

《芙蓉坡》一篇，作家写到八角村全村人已经过上了由中国式现代化发展道路所带来的富裕生活。村支书提出他们面临两座百年以上的宗祠亟需保护的问题，他自己也对人文历史中的物事渐已隐入历史当中，感到忧虑。村支书怀着迫切的愿望，奔走搜集，将之记载下来并保留传承下去。老支书曾经参与过村志的编纂。其实，《黄渤海记》何尝不是作家王月鹏以文

学之笔、散文之笔，给生活在黄渤海边上的人们，给这里的海、景、人所留下的一部可以传承下去的、以散文文体呈现的文学“志”书？从《黄渤海记》可见，这样的写作因其突出的地域文化特色，而较容易激发读者的阅读兴致，能让人有着海边、半岛生活经历的读者产生很强的代入感。在中国式现代化发展过程中，这样的散文写作格外具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与赓续的价值与意义。

地方志，古已有之，《黄渤海记》里也数次写到村志等地方志书。地方志是一个地方的方志、史志，记载一地的地理风物、风俗掌故、人物故事等。司马光还曾以“博物之书”称之。地方志的书写，是自古延续至今的一种书写传统。地方志的作用与价值不容小觑，但其文学性相对不足，也是一个显见的问题。《黄渤海记》带给我们的惊喜与启示之一，或许就是：其实在新时代散文话语建构当中，完全可以由文学性、艺术性充盈的文学之笔，写出既感人耐读又有着地方志、地方文化传承赓续意义的散文精品。

地方性写作其实一直是当代文学中最有生命力也最有成就的一翼。莫言、贾平凹、苏童、余华、迟子建、王安忆等当代名家，无不如此。冯骥才还以200万字左右的创作体量，“形成了一种堪称现象级的文学地理叙事——‘文学天津’”。作家王月鹏及其写作，对于胶东半岛、对于烟台的人们，是不可多得的文学收获。

在中国，自然文学写作自古以来都有着自身脉络的，不必一味地羡慕和追求爱默生、梭罗那样的“纯粹的自然文学”的写作路数，不必为美国自然文学所表达的那种对于被“隔”在社会与人的外面的“自然”而发出惊叹。中国的散文作家，应该构建中国式自然文学的写作理念。《黄渤海记》里对大海、风景、渔船、渔事的书写当中，有着丰厚的地域之美、人文之美，自然之美中还含蓄蕴藉了历史与人文的深厚底蕴。

《黄渤海记》一个突出的特点是，作家作“沉浸式写作”，即将自己全身心融入到一篇篇散文的字里行间，作家的品性、理想、追求、悲悯又超然的人生态度等，就那么自然而然地与散文篇章里的一字一句融为一体，呈现出作家主体个性与散文文体深度交融的典型特征。这是王月鹏《黄渤海记》殊为难得、尤为可贵的地方。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文学院教授）

“文化自信”，是指文化主体对所属文化形成的积极、正向的心理体验及精神状态，可以归纳为“尊崇”“信任”“热爱”“自觉”等释义。其中，文化主体包括了国家、民族、政党及个体等多重文化身份，文学创作者是文化主体中的重要代表之一。文化自信具体表现为对文化意蕴的深度认知、对文化理念的强烈认同、对文化价值的高度认可等方面，它能够引领文化主体对自身文化展开积极践行与守正创新。可以说，文化是文学的沃土，文学是文化的硕果，文化自信的重要表征之一就是对本土文学的自信。

从社会功用角度分析，文学在不同时期都扮演了文化的载体、渠道及媒介等角色，尤其在“文以载道”这一创作导向的引领下，中国传统文学极重视教化价值塑造、伦理道德解读及思想体系建构等内容，这也让广大文学创作者自觉成为中国文化的忠实拥趸。换言之，传统意义上的古典文学创作正是建立在高度文化自信之上的。

相对应的，文化自信视角下的新时代文学创作，势必要将“文化自信基因”融入文学创作主体、母题、素材、语言及叙事范式等诸多方面，这意味着新时代背景下的一场“新文学革命”，对当代文学的创作思想及价值体系都有着深远影响。

新时代文学立足文化自信的意义

聚焦当代文学创作，鉴于现实环境、人文生态、文学理论等诸多要素的嬗变，创作者的文化自信有所削弱，究其原因，既有舶来文化冲击、异化的影响，也和形态、视角的迁移有关，特别是考虑到文化霸权现象的存在，当下文学界对于“文化自信”的认识，已不再停留于审美需要或艺术判断的层次，而是升级到文化立场和价值观的高度。基于此，立足文化自信开展新时代文学创作体现了以下意义。

有利于传统文化的传承，强化文学受众的文化归属感。在某种意义上，文学是文化的“切片”，尤其依赖传统文化作为创作基石的不同题材或体裁的文学作品，差异正体现于从文化体系中撷取资源种类、多少及形式的区别。在文化自信视角下，能够提升文学创作者对传统文化的利用效率，进而增强传承自觉，将更多传统文化资源、文化意象、文化价值等渗透到新时代文学作品中，以此赋予读者持久的、强烈的文化归属感。

旅日女作家黑孩的长篇小说《下一个车站》（载《清明》2024年第5期）所聚焦表现的，就是现代人精神迷茫状态下进退两难的某种情感困境。或许由于作家已经旅日多年，黑孩此前一系列长篇小说的故事背景全都设定在一衣带水的日本。但这一次的《下一个车站》却有所不同，从头到尾的故事背景全在国内。小说采用的是第一人称的叙述方式，叙述者“我”名叫张可卿，职业身份是一位作家。虽然不知道黑孩具体的命名原意，但张可卿这个命名却还是一下子让我联想到《红楼梦》里那位大名鼎鼎的秦可卿。一个张可卿，一个秦可卿，二者之间是不是存在那么一点瓜葛？“可卿”二字是不是蕴含着那么一点象征的意味？

小说中写道，去年七月，一次山东威海的笔会上，“我”不期然地结识了一位名叫吴启明的男作家。身为作家的吴启明，曾经创作过一部题为《孤独与离异》的小说作品，“《孤独与离异》这部小说我读过。有人评价这部小说看似絮絮叨叨，甚至情节上不见波澜，但把作者内心的骚动淋漓尽致地展现了出来，堪称当代中国男人的内心独白。很多读者把这部小说看作是作者的自传，我也这么认为，并因此断定吴启明是个离过婚的单身男人。”虽然从表面上看，这里只是关于吴启明这个人的客观介绍，但其实，正是这样的貌似客观的介绍，不仅构成了“我”对吴启明先入为主的认知，而且更是为此后他们俩之间情感纠葛的生成，奠定了最早的基础。“我”和吴启

明的第一次直接接触，发生在吴启明的房间里。那天晚上，“我”和王洁媛应邀赴约去他房间闲坐，却突然遭遇停电，停电倒也罢了，关键问题是，吴启明竟然趁机电“我”的手。在当有时做出反抗不说，接下来，“我”居然还要和吴启明一起去海边散步。更严重的事情，就发生在这个时候。到了海边，吴启明竟然不管不顾地主动吻了“我”。

就这样，从威海的那次笔会开始，“我”与吴启明之间，就开始了一段“剪不断理还乱”的情感纠葛过程。“我”的丈夫致远，在有所察觉后，尽管曾经试图有所阻止，但却似乎还是无济于事，“我”和吴启明的情感依然处于某种难以言说的暧昧状态之中。如果说致远此前已经因为“我”和吴启明之间的暧昧关系而和“我”长期处于情感冷战的状态之中，那么，“我”绕道天津，就成为了彻底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不经意间被发现的火车票，引发了一番预料中的争执。一个不可回避的必然结果就是，致远慎重地起草了一份离婚协议书。也只有在这个时候，无论如何都不愿意离婚的“我”，方才产生了某种人生顿悟：“我跟致远的婚姻生活由和睦相处变质到冷漠无情，归根到底是我没有把持住自身的感情，但毕竟跟吴启明闯入我的生活有关系。说实话，致远提出离婚并没有引发出我跟吴启明结婚的愿望，相反我开始怨恨他，觉得他给我惹的祸实在太大了，甚至他对我执着的爱，也无法安抚我的沮丧和失意。”从常情常理的角度来说，既然吴启

明对“我”紧追不舍，两人在“我”离婚后走到一起，就是顺理成章的结果。没想到的是，由于“我”对吴启明心生怨恨，竟然彻底阻断了两人之间结合的可能。就这样，因为一场情感外遇，“我”到最后变成了孤零零的一个人。且让我们来看“我”的事后反省：“有时候我会想，因为吴启明的出现和我的不小心，到底使我的人生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呢？”“转来转去，就因为不小心多坐了一站地，现在真的只剩下我一个人了。我明白了，人生在死之前是没有终点站的，有的只是下一个车站，而在下一个车站等待着你的，永远不知道是什么。”一方面，小说的标题很显然由此而来，另一方面，由于自我反思明显不够彻底，所以，真正等到人生“下一个车站”的时候，任是谁都恐怕难以保证“我”会比这一次做得更好。以我所见，导致“我”这一场情感悲剧的根本原因，并不在吴启明的出现以及他对“我”的穷追猛打，而在于“我”情感态度上“既要娶，又要外遇”的那种暧昧、贪婪与犹豫不决。

需要指出的是，作为一部采用第一人称限制性叙述视角的长篇小说，黑孩在个别章节竟然违背基本的叙事法则，越界去叙述“我”不可能知道的事情。比如，第14节，集中讲述交代的，是“我”离开后吴启明和儿子小威的沟通交流过程。问题的关键在于，不在场的“我”，根本就不可能知晓他们父子俩沟通交流的具体情况。

（作者系山西大学文学院教授）

文化自信视角下的新时代文学创作

□梁伊帆

有利于增强国家软实力，引领作者“讲好中国故事”。对于创作主体来说，文化自信是一种内生性的驱动力，它驱使着文学创作者以饱满热情、积极风貌去讴歌本土文化，向世界展示中国文化的精彩与魅力，这对于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大有裨益。更重要的是，文化自信指文化主体对所属文化的“充分肯定与积极践行”，文学创作的基本形式是表达、讲述，将文化自信作为文学创作的根本遵循，有利于引领作者“讲好中国故事”。

有利于塑造民族形象，推动中外文化深度学习互鉴。在地球文明的宏大尺度上，文学如同一位“塑造师”，经典文学塑造的角色往往被界定为某一民族的形象，如《百年孤独》中的布恩迪亚家族群像，对应了拉美民族的形象。客观上，域外部分文化受众仍对中华民族形象存在偏见和刻板的认知，文化自信赋予新时代文学创作者责任感，鞭策他们写出优秀、精彩的中华篇章，有利于民族形象的塑造，纠正这些刻板认知与偏见。同时，随着中国经济、科技等实力的增强，对外交流、互动、合作的对象日渐增加，文化交流起着重要的桥梁与纽带的作用，而以文化自信为基石的文学创作将推动中外文化深度学习互鉴。

有利于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的构建。无论哲学或政治学，都将意识形态界定为“观念集合”。很显然，文化是影响人观念的重要因素，而树立文化自信，坚守中华文化主体性，站稳中华文化立场，正本清源，守正创新，才能实现精神上的独立自主，才能走出自己独特的文化建设之路，创作出更多增强中国人民精神力量的优秀作品，并以自己的文化精神介入世界，在世界文学艺术领域鲜明确立中国气派、中国风范。文学创作发挥着“文以明道”的教化功能，而文化自信赋能的文学创作将促使新时代中国文学不断自信，在世界文学体系中更具有竞争力与影响力，在百年变局中掌握思想和话语主动、发挥主导作用，助力中国文化话语权的构建。

文化自信视角下的新时代文学创作策略

立足文化自信，新时代文学创作需要加强各方面的建设。

首先是突出作品的“人民性”，这是新时代文学创作彰显文化自信的根本要求。新时代文学创作要

回答“为谁创作”的问题，立足文化自信视角，人民是文化的创造及延续主体，文学应以“服务人民”作为根本遵循。因此，新时代文学创作要扎根人民，以人民创造的丰富、优秀文化资源为自信源泉，通过创新文学手法、叙事风格等途径，为人民群众提供“形神兼备、发人深省”的作品。

突出作品的“时代性”，这是新时代文学创作彰显文化自信的现实根基。文化自信象征着一种持久的、稳定的文化凝聚力，文学创作中所涉及的文化意象、文化思想、文化价值等不能被轻易消解。因此，新时代文学创作要坚持守正与创新相统一的原则，尤其在新媒体时代，文学创作主体要警惕各种思潮的影响，不能将猎奇等同于创新，而要注重从文化自信视角撷取时代素材，如乡村振兴、“一带一路”、新农村建设等，通过文学作品表达时代诉求、时代愿景等，以文化自信鼓舞时代大众。

突出作品的“民族性”，这是新时代文学创作彰显文化自信的重要进路。在文学语境中，文化自信与民族自信是辩证统一的，一个民族唯有对自身文化拥有充分的自豪感，才能在外来文化冲击下保持独立性。例如很多作品在创作过程中，将中华民族的神话传说、诗词歌赋以及中华传统美德、中华人文精神等融入其中，赋予作品独一无二的民族气质，甚至拥有了优秀的海外传播力。因此，优秀文学作品必然要蕴含民族气质、反映民族心理、契合民族审美，在新时代文学创作领域中，多元文化并存、相互借鉴、转化利用是常态，但要彰显出文学作品的文化自信特征，必须将“民族性”作为文学作品的基本属性，突出作品的“思想性”，这是新时代文学创作彰显文化自信的重要进路。文学创作并非单纯地“讲故事”，过度重视表达技巧、结构及情节等文学要素，就容易忽略作品的思想价值。在文化自信角度下，新时代文学创作者要努力提升自己的文化修养，自觉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渗透、融合到作品之中，进一步打造中国文学的言说方式。例如，《流浪地球》作为一部科幻文学作品，触动读者内心的除了瑰丽的太空想象之外，还有天下大同、愚公移山、集体主义等思想意蕴，这是与西方文学崇尚个人英雄主义不同的价值观念。新时代文学创作者应积极从中国文化体系中撷取优秀思想内涵，诸如天人合一、兼爱非攻、辩证和谐等，以此提升新时代文学作品的思想境界。

（作者系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讲师）

人生永远是“下一个车站”

——评黑孩长篇小说《下一个车站》

□王春林

明对“我”紧追不舍，两人在“我”离婚后走到一起，就是顺理成章的结果。没想到的是，由于“我”对吴启明心生怨恨，竟然彻底阻断了两人之间结合的可能。就这样，因为一场情感外遇，“我”到最后变成了孤零零的一个人。且让我们来看“我”的事后反省：“有时候我会想，因为吴启明的出现和我的不小心，到底使我的人生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呢？”“转来转去，就因为不小心多坐了一站地，现在真的只剩下我一个人了。我明白了，人生在死之前是没有终点站的，有的只是下一个车站，而在下一个车站等待着你的，永远不知道是什么。”一方面，小说的标题很显然由此而来，另一方面，由于自我反思明显不够彻底，所以，真正等到人生“下一个车站”的时候，任是谁都恐怕难以保证“我”会比这一次做得更好。以我所见，导致“我”这一场情感悲剧的根本原因，并不在吴启明的出现以及他对“我”的穷追猛打，而在于“我”情感态度上“既要娶，又要外遇”的那种暧昧、贪婪与犹豫不决。

需要指出的是，作为一部采用第一人称限制性叙述视角的长篇小说，黑孩在个别章节竟然违背基本的叙事法则，越界去叙述“我”不可能知道的事情。比如，第14节，集中讲述交代的，是“我”离开后吴启明和儿子小威的沟通交流过程。问题的关键在于，不在场的“我”，根本就不可能知晓他们父子俩沟通交流的具体情况。

（作者系山西大学文学院教授）

大湖之美

——散文集《湖边》的地域美学论析

□袁 演

了他养鱼的那些日子，承包的正是杜家咀的一方湖面。夏日里他在湖上巡逻……似金庸笔下的境界：万顷碧波中，一位高人闲坐湖中养鱼，湖风从湖面飘然而过，天地之间有大道”。作者动用视、听、嗅等感官叙事，自然而然地展现出湖乡老百姓的勤劳质朴和湖乡生活的神秘多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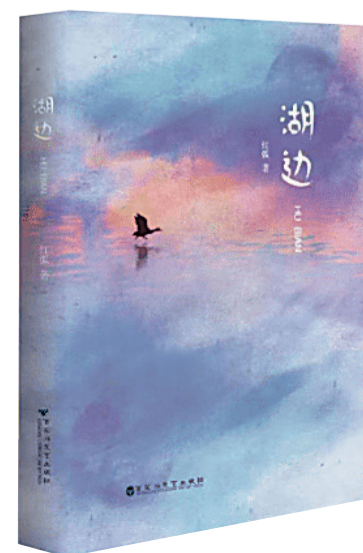
由自然和农渔衍生出的民俗文化、商镇文化、耕读文化，在屏峰湖边都有体现。甚至戏曲、茶、港口、码头，无不由湖边人创造，又深刻影响着湖边人的生活。作者通过实地采访，以自己的所见所闻、所感所想，对湖区周围的各种文化形态作了细致描摹，展现了湖乡人民的生活形态。鄱阳湖区域是鱼米之乡，湖区的百姓除了种稻养鱼，还积极发展商业；因为商业的繁荣，鄱阳湖上有了“九帮十八派”的盛景，湖边的集镇更是“灯火楼台一万家”。生活的富庶，自然使湖边人的生活走向优雅。茶和瓷，给鄱阳湖文化注入风雅的元素，它们一定是最早存于湖边人的生活，而

后才走向万里茶道这样的海内外市场。湖边大气磅礴的历史背景，不但给作者的书写提供了立高望远的视野，同时使她的语言不乏理性大气，叙述节奏恰到好处，不紧不慢，满足了多层次读者的需求。红狐以通透之眼回望历史、展望未来的同时，投入女性视角和情感，她眼中的湖乡既是烟火旺盛之地，也是有“我是女儿，不再是屏峰人”这样深刻“离愁”的故乡，因此才有了兼具理性和诗意的表达。

作者在谈及当地民俗文化时，没有忘记“地域”和“美学”这两个要素，在叙述中进行了较多理性思考，点出人与地、物之间的关系，这种哲理性的表达，增添了纵深的魅力，令人回味。如“那些年没有什么吃的，更需要从吃中寻找安慰”；“看来是承学者不得要领之故，而我奶奶，是爱本色之人，故而独得传统文化之精髓”“奇怪，黄金柴是绿色的枝条，也不开什么黄色的花朵，何来此名？”近年来散文中写物的风潮一浪高过一浪，

红狐的散文集《湖边》以深情回望的方式，带我们走进上世纪八九十年代鄱阳湖边的生活，让我们领略到湖乡文化的精神内涵，洞悉当地风物人情和地域特色，从而唤起心中对大湖的热爱和眷恋。全书共计21篇散文，笔墨所及有农事渔事、乡医学等，同时我们跟随作者的脚步，乘渡舟来到屏峰湖周边的湖区。红狐的笔如游鱼，穿梭于不同的时间和空间，既没有给人过度的历史厚重感，也避免了生活题材的轻浅，给读者带来了较好的阅读和审美体验。

《湖边》精神的体现，不但通过一系列人物塑造来实现，也通过美的文学语言来实现。首先，作者将人物自然地贯穿于美的事物，比如农事、花事、鸟事、鱼事、虫事之中，对人事的叙述饱含着女性的细腻、深情和诗意。人物在各种活动关系中所体现的精神面貌，也是积极温暖的，一种对人对物之爱，在人物身上彰显出来了，这是湖乡文化的源头。这种回望式的沉浸书写，透着人和物的质朴之美，字里行间洋溢着湖乡人对故乡深沉的爱。“冬至”等节气展开物候叙事，充分运用传统文化因子，展现了南方湖乡农耕社会的鲜明生活场景。书中许多“特写镜头”式的描写，画面感极强，通过对生活场景诗意的表达，给人留下美的深刻印象，如《稻子黄了的时候》“我永远忘不了



《湖边》，红狐著，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24年1月

《湖边》也讲到许多非遗物事和乡村美食、湖乡的婚礼和葬礼等，比如做年粿、打糍，都昌渔民擅长的鼓书，元宵祭祀“灿灯”仪式，送嫁、哭嫁等风俗，葬礼中的哭灵、“摸棺”等。作者有意识地将它们以场景的方式记录下来，再现了历史和生活，既丰富了散文的表达内容，也为后人留下了珍贵的史料记录。

红狐在传统文学中的浸润和对传统美学的领悟及运用，使得《湖边》的语言具有蓬勃的生命力。葳葳苍苍的湖乡自然风貌，人鸟超然共生的湖边风情，民间自演自观的戏曲风尚，乡民为生计和功名而惜别乡关的画面，都在作者笔下错落有致地展开，歌谣民谣、古典诗词、神话传说、哲学和医学等话语体系交织交融，释放了作者故土难离的乡愁，展现了鄱阳湖的壮美与浩瀚。“当我长大后，我成了妈妈的一朵栀子花，我更懂她，替她承受阳光和雨露，我成了她的美丽和芬芳”；“莫非这些生长于水边的草木，有着海潮一样的功效，它们张开嘴巴，如同吸收鄱阳湖边的风雨甘露，就能轻松祛除人体的湿气”；“生命本如一根笔草，立于广阔的天地之间，立于时光之中才是它的归宿。而我们的故乡，其实是一条行不尽的河流，是为一条河辛勤耕耘的人们，是他们脚下厚实的土地，丰收的稻米，是忠诚的牛群，归来的候鸟，是一切等候我们和我们等候的爱。当然，等候在屏峰湖边的，还有一只猫，和那首命中忘不了的，白露霜雪般的诗歌。”

《湖边》是一部浸润了超然智慧和美学特点的湖乡地域文化录和个人成长录，是我们了解鄱阳湖文化和地域风情的风物志和人物志。

（作者系江西省社会科学院文学与文化研究所研究员）